

衛生福利部公告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衛授食字第 1071401892 號

主 旨：修正「適用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之藥物品項」，並自即日生效。

依 據：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第三條第二項及第二十三條。

公告事項：新增認定「Nusinersen」（injection，2.4mg/ml）為「適用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之藥物品項」，適應症為「治療二歲以下發病確診或只有二個 SMN2 基因數之脊髓性肌肉萎縮症病人。不適用於已經在使用或惡化到須使用呼吸器每天十二小時以上且超過三十天之病人」。

部 長 陳時中